

大田县发展和改革局

田发改审批〔2025〕19号

大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大田县全域土地 综合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福建兴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：

报来《关于大田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批复的报告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建设必要性：大田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503-350425-04-05-620121）建设，对耕地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等具有重要意义，原则同意项目建设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大田县十八个乡镇。

三、项目单位：福建兴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本项目建设地点包括大田县全境18个乡镇。建设内容包括农用地整理工程、建设用地整理工程、生态保护修复工程、特色整合工程等四大部分。农用地整理工程共22000亩，其中包括林耕置换10000亩、耕地恢复

10000 亩、垦造新增耕地 2000 亩；建设用地整理工程共 3700 亩，其中包括建设用地布局优化 200 亩、废弃采矿用地复垦利用 2000 亩、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1500 亩；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共 9200 亩，其中包括生态空间布局优化 200 亩、矿山生态修复 3000 亩、污染耕地土壤修复 6000 亩；特色整合工程包括赓续农耕文明、历史文化遗产保护、产业融合发展、建设农产品仓储、初加工、销售、一二三产融合等项目所需的配套设施 6.5 万平方米。项目实施后，预计可产生新增耕地面积 1.72 万亩，其中 6 等及以上新增耕地面积 1.00 万亩。

五、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估算总投资 251913.67 万元，建设资金由项目业主多渠道筹措。

六、项目建设工期：72 个月。

七、招标内容：根据招标投标法、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具体规定，项目单位申请勘察、设计、施工和监理采取公开招标方式发包事项不再核准，请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标投标活动。

八、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。请严格落实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，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。

九、请据此批复抓紧开展初步设计，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，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、均溪镇人民政府、华兴镇人民政府、石牌镇人民政府、桃源镇人民政府、上京镇人民政府、太华镇人民政府、广平镇人民政府、建设镇人民政府、奇韬镇人民政府、前坪乡人民政府、文江镇人民政府、梅山镇人民政府、湖美乡人民政府、屏山乡人民政府、济阳乡人民政府、吴山镇人民政府、谢洋乡人民政府、武陵乡人民政府
